

临淄区人民政府

临政字〔2019〕193号

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各开发区管委会，区政府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区政府研究，现将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调整通知如下：

白平和同志主持区政府全面工作；负责财政、税务、审计工作；领导全区安全生产工作。

分管区财政局、区审计局。

联系齐化税务局、临淄税务局。

刘在东同志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，协助白平和同志负责财政、税务、审计工作；负责区政府机关、发展改革、自然资源、规划、应急管理、重点项目、国资监管、工业和信息化、

行政审批、统计、园区建设、机关事务管理、金融证券、大数据、公共资源交易、政务公开、外事、口岸、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、电力、消防救援等方面工作；负责协调企地关系；协助白平和同志领导全区安全生产工作，负责安全生产委员会中分工的工作。

协助白平和同志分管区财政局、区审计局。

分管区政府办公室、区发改局、区自然资源局、临淄规划管理办公室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国资监管局、区工信局、区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区统计局、区中小企业发展中心、区统计普查事务中心、区重点项目服务中心、区财政运行服务中心、区政府国有资产运营服务中心、区地方金融事务协调服务中心、区经济发展研究中心、区能源事业发展中心、区林业服务中心、区粮食事务服务中心、区应急救援指挥保障服务中心、区消防救援大队、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、区电子政务和信息资源服务中心、区审计事务服务中心。

联系齐鲁化工区、临淄经济开发区，临淄公共资源交易分中心、区人行、区银监办、临淄供电中心及驻临淄银行、保险、证券机构。

王立明同志负责环境保护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交通运输、综合执法、城市管理等方面工作；负责安全生产委员会中分工的工作；负责分管领域的重点项目推进工作。

分管临淄生态环境分局、区住建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综合行政执法局、临淄公路事业服务中心、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、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、区住房保障事务服务中心、区城市管理事务服务中心、区市政园林环卫事务服务中心。

联系临淄住房公积金管理部、临淄邮政公司、临淄移动公司、临淄联通公司、临淄电信公司。

李玲同志负责教育体育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文化旅游、卫生健康、医疗保障、科技、供销、红十字会等方面工作；负责重大节庆活动等方面工作；负责安全生产委员会中分工的工作；负责分管领域的重点项目推进工作。

分管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科技局、区人社局、区文旅局、区卫生健康局、临淄医疗保障分局、区供销社、山东化工人才市场管委会、区社会保险事业中心、区齐文化发展研究中心、区齐文化博物院、区体育事业发展中心、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。

联系各民主党派，区科协、区工商联、区台办、区侨办、区融媒体中心、区总工会、团区委、区妇联、区文联、区红十字会、临淄广电网络公司。

李竹凯同志中国进出口银行挂职。

刘恩慧同志负责民政、司法、公安、水利、农业农村、退役军人事务、市场监管、商务、招商引资、信访、扶贫、慈善、残疾人事业等方面工作；负责安全生产委员会中分工的工作；负责分管领域的重点项目推进工作。

分管区民政局、区司法局、临淄公安分局、临淄交警大队、区水利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商务局、区投资促进中心、区信访局、区残联、齐城农业高新区、区检验检测中心、区农业农村事业发展中心、区畜牧农机服务中心、区水资源事务服务中心、区信访事务服务中心。

联系区法院、区检察院、区人武部、武警中队、区气象局、区烟草专卖局。

张磊同志协助刘在东同志工作。

临淄区人民政府

2019年12月28日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、区政协、区纪委监委、区人武部办公室，
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12月18日印发
